



松桃苗族自治县教育城域网三级等级保护项目采购

项目编号: yyzb-2021-12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 松桃苗族自治县教育局

代理机构: 贵州易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货物类

日期: 2021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表

第三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正文部分

第四章 磋商内容及要求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松桃苗族自治县教育城域网三级等级保护项目采购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12月8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松桃苗族自治县教育城域网三级等级保护项目采购
- 2.项目编号：yyzb-2021-12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1759500.00元
- 5.最高限价：1759500.00元
- 6.采购需求：
 - （1）采购主要内容：城域网三级等级保护
 - （2）采购数量：1批；
 - （3）交货时间或服务时间：交货时间由合同约定为准；
 - （4）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 （5）合同履行期限：以合同签订为准
 - （6）本项目（☐是/ ☒否）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如有）。

① 未被“信用中国”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注：提供网址查询截图或下载报告作为证明材料）；

② 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注：提供网址查询截图作为证明材料）；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1年11月23日至2021年11月29日，每天上午9: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

方式：网上购买

售价：人民币0元/套

投标保证金情况：

- (1)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30000.00 元
(2) 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 2021 年12月8日14时00分前
(3) 开户银行及帐号

开户单位名称: **松桃苗族自治县产权交易中心招投标保证金收退专户**

开户银行: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桃支行**

账 号:**0603001600000596**

(4)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采用银行转账、电汇形式提交具体缴退流程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 自行缴纳保证金; 或者采用《投标保证金保函》(电子保函) 提交 (具体操作方式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1年12月8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松桃分中心

注：投标人应随时登录贵州省政府采购网或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交易平台）查看、处理采购人发出的文件澄清、补充、更正等通知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询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①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3%的扣除；②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投标价格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为云南、贵州、青海、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及西藏自治区）。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松桃苗族自治县教育局

地 址：桃苗族自治县经开区

联系人：蒙老师

联系方式：0856—283719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贵州易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铜仁市碧江区新华中路201号5栋附1号

联系人：张辉

联系方式：1359566456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辉

电 话：13595664561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本须知前附表的条款号是与《磋商供应商须知》中条款的项号相对应的。如果有矛盾的话，应以本附表为准。

项号	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信息	项目名称：松桃苗族自治县教育城域网三级等级保护项目采购 项目编号：yyzb-2021-12 财政审核控制价（预算价）：1759500.00 元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项目内容：城域网三级等级保护 采购人名称：松桃苗族自治县教育局 采购人地址：桃苗族自治县经开区
2	境外供应商	是否允许中国境外供应商参加本采购项目： ☐ 是/ ☒ 否
3	交货时间、地点	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和地点
4	供货期限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完成各项任务。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
6	供应商资格要求	资质要求： 一般资格要求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资料。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体要求：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体要求：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 2019 年或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完整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体要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格式自拟）； 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具体要求：提供企业依法缴纳税收（2021 年 1 月至今任意三个月的纳税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2021 年 1 月至今任意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的相关材料； 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若无范本格式自拟）；

		⑥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国裁判文书网无犯罪记录证明的网页截图（时间为：公告发布当日起至开标前一天内任意时间）；上述网页截图需完整显示公司全称和截图时间。 ⑦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二）本项目所需特殊行业资质或要求：无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采购预算（即最高限价）	1、最高限价（人民币）：<u>1759500.00 元</u>。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2、采购清单数量由采购人提供；供应商填写的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规格、参数、采购数量、计量单位应当与磋商文件提供的一致； 3、投标报价包括：投标人投标报价包含供货、运输装卸、验收等整个供货完毕，并含税。 4、投标货币：人民币
7.1	报价的其他要求	响应文件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经谈判后供应商应提交一个有效的最终报价。响应文件内多个报价无效并作废标处理。
8	评审办法	1、本项目采用<u>综合评分法</u>进行评审；共二次报价，以第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第二次报价不能高于第一次报价。 2、中标候选人成为预成交供应商。
9	磋商开始时间、地点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1 年 12 月 8 日 14 时 00 分 响应文件递交地址：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松桃分中心（松桃苗族自治县经济开发区企业服务中心二楼）
10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 2 份。
11	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标记和递交	1、纸质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并分别胶装成册； 2、供应商在开标时将纸质响应文件正、副本密封在一个袋内、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带至开标会场，开标前不得送达招标人或其他相关主体。 3、投标单位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供密封的纸质响应文件；招标代理公司不接受未按规定密封的响应文件。 4、纸质响应文件应该打印，字迹清楚、印章明晰，无涂改和增删。在投标之前如发现有错漏必需修改，在涂改或增删之处必须旁注有供应商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有投标单位公章。否则，评标委员会将不接受该修改。在响应文件的正本封面应盖有公章并标有“正本”字样。

		4、纸质响应文件密封袋内装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报价一览表 1 份。递交时应密封完好，封口处必须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人签字。密封袋上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并注明“响应文件”字样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在开标现场面交代理机构。
12	密封袋封面格式	包封标记如下： _____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投标单位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联 系 人：_____ 联 系 电 话：_____ 开标时启封 注：密封袋封面格式错误或内容不完整，其投标将被拒接。
13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 如果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提出修改或撤回要求，采购代理机构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收到，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接受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 供应商要求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的信函，须经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须按规定在封套上注明“修改”或“撤回”字样，以上修改或撤回的信函必须在密封封口处贴密封条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3. 除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情况外，任何响应文件不得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进行修改。
14	开标时身份核验要求	投标人必须在开标时递交以下证书原件接受资格审查： 1、有效的营业执照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证明原件、身份证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 4、信用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供应商须提供完整清晰的查询记录截图并加盖公章。 注：没有提供资格审查资料的，为无效投标。获取招标文件时资料查验不代表

		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投标人最终资格的确认以资格后审查结果为准。
15	投标保证金	1、保证金的递交 投标保证金额:30000 元 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投标截止日前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电汇; 开户银行及帐号: 单位名称: 松桃苗族自治县产权交易中心招投标保证金收退专户 开户银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桃支行 帐 号: 0603001600000596 2、保证金的退还 2.1 采购人应当在法定时间内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于 5 日内向未中标人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2.2 采购人应当在法定时间内和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并于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2.3 供应商在缴纳投标保证金后放弃投标, 以致供应商不足 3 家造成招标流标时, 该供应商投标保证金将不退还。 3、若发生下列情况之一, 投标保证金将不退还: 3.1 在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间, 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 3.2 提供虚假证明文件, 3.3 若因特殊原因不能参加投标的, 须至少在开标前一天提交书面的放弃函, 若未提交放弃函又未按时参加投标的。
16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竞争性 谈判 保证金的情形	(1) 供应商在谈判现场无理取闹影响谈判会议的正常秩序的; (2) 供应商挟私恶意质疑、投诉的。 (3) 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签订合同的附加条件的。
17	供应商应在投标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不论中标与否, 均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资格性、符合性检查表

本须知前附表 2 集中列示了资格性、符合性检查的所有条款，其内容是磋商小组判断磋商供应商的报价是否有效的依据。

资格性要求	
序号	具体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等证明文件, 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应提供 2019 年或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完整财务报告, 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 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4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 提供企业依法缴纳税收(2021 年 1 月至今任意三个月的纳税证明) 和社会保障资金(2021 年 1 月至今任意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 的相关材料。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提供“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中国裁判文书网无犯罪记录证明的网页截图(时间为: 公告发布当日起至开标前一天内任意时间); 上述网页截图需完整显示公司全称和截图时间。
7	保证金审查: 提供保证金已交纳到帐的依据(出具系统提示保证金已交纳到帐的回执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	
符合性要求	
序号	具体内容
1	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的时间之前提交的, 其响应将被拒绝。
2	磋商响应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 将被认定为串通响应行为并作无效响应处理: (1) 磋商响应供应商之间协商磋商报价等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磋商响应供应商之间约定成交供应商; (3) 磋商响应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磋商响应供应商放弃磋商响应或者成交;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磋商响应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磋商响应; (5) 磋商响应供应商之间为谋取成交或者排斥特定磋商响应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6)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7)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响应事宜; (8)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9)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0)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11)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2)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错、漏之处一致或雷同，且不能合理解释的； (13) 不同的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14) 由同一人或分别由几个有利害关系的人携带两个以上（含两个）磋商响应供应商的企业资料参与资格审查、领取采购资料，或代表两个以上（含两个）磋商响应供应商参加项目答疑会、交纳或退还磋商保证金、参加磋商的； (15) 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行为。
3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u>90</u> 个日历日。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4	未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将被视为未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取消其磋商资格。
5	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磋商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成交供应商合同项下的义务；（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他作出实质性响应的磋商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磋商文件将不进行评审，其报价将被拒绝。
6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响应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1）响应文件未按照本须知规定进行密封、标记的； （2）未按规定由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或未加盖公章的；或授权代表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书的； （3）磋商保证金未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到账的； （4）响应文件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5）响应文件内容与采购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6）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 （7）响应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进行分项报价； （8）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9）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磋商小组决定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7	若磋商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供应商应按磋商小组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可作无效报价处理。
8	磋商小组将对磋商文件中列明的合格磋商供应商应符合“资格性要求”部分做资格审查，没有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或文件未按规定签署盖章者将导致响应无效。
.....	

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磋商规则、评审标准

一、磋商规则（参考）

1. 采购代理机构按有关规定编制磋商文件，组建磋商小组。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响应文件。

2. 磋商小组对磋商响应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磋商响应供应商不符合资格性及符合性条款和“*”条款要求，不进入磋商程序；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磋商响应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磋商响应供应商需以书面形式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同时也不接受磋商响应供应商主动澄清。符合实质性响应要求的磋商响应供应商进入磋商程序。

3.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磋商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顺序采用随机抽取的方法确认。

4. 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提出重点的磋商内容，根据磋商文件及有关规定，磋商小组与进入磋商程序的磋商响应供应商进行一轮或多轮磋商。

5. 每轮磋商结束前由磋商小组决定是否需要进行下一轮磋商，如需要进行下一轮磋商，采购代理机构提前告知磋商响应供应商下一轮磋商时间。

6.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明确规定的可能实质性变动内容变动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磋商响应供应商。

7. 除非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有实质性变动的，否则后一次的报价不得高于前一次的报价。若出现后一次的报价高于前一次报价的，则后一次的报价无效，以前一次的报价为准。

8. 磋商响应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澄清、更正等文件、最终报价应予密封并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人员，报价部分单独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收齐全部响应供应商材料后，统一送达磋商小组；或由磋商响应供应商与磋商小组进行磋商后现场填报最终报价直接提交给磋商小组。

9.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响应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0. 参加磋商并代表磋商响应供应商签署响应文件的应该是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供应商代表，磋商时应出示身份证原件。

11. 在磋商活动中，有关人员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技术资料、价格和其它信息给其他磋商响应供应商。

确定候选供应商原则：

A.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的方法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小组按照：综合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综合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评分得分高低的顺序推荐；综合

得分且最后报价及技术评分得分相同的，按照商务评分得分优劣顺序推荐。

B. (☐是/ ☐否)属于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成交候选供应商可以为2家；

C.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1家的，应当终止竞争性采购活动，发布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至评审前，代理机构将先行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渠道包括但不限于：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贵州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uizhou.gov.cn/> 等。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中国”警示警告名单，受到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行贿犯罪记录，且相关信用惩戒期限未满，以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查询结果提供给磋商小组，磋商小组将拒绝邀请该供应商进行磋商和报价。

二、磋商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1. 采购需求技术内容：“采购内容及要求”；只能优于谈判文件要求的技术条款。
2. 采购需求服务内容：教育城域网三级等级保护服务。
3. 合同草案条款： /

三、磋商评审标准（综合评分法）

价格部分 分(30分)	(1)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2) 评标基准价：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 (3) 产品报价得分按四舍五入法取小数点后两位。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0分
技术部分 分(55分)	产品能力 要求	1、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总分40分： 技术参数完全响应第四章第一节中*“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的得40分；带“★”参数不满足一项指标负偏离扣4分，总体累计未满足★技术参数达5条，产品技术参数得分为0分；其他每一项指标负偏离扣2分，总体累计除满足★的其他技术参数达10条，产品技术参数得分为0分，如果未按指标要求出具证明材料按负偏离处理（未提供者也将视为负偏离处理）。特别说明： 针对带★的关键技术指标，由投标人提供产品图片或提供软硬件截图证明或原厂产品规格说明书或原厂参数承诺函，并加盖制造商公章或项目授权章及投标人公章，并承诺所投标产品参数真实性、准确。若经查实，有虚假应标的，招标人有权随时取消中标资格或中止合同，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未提供产品图片或提供软件截图证明，未加盖制造商公章或项目授权章及投标人公章，	50分

		或未进行承诺的，产品技术要求部分不得分。 2、投标产品制造商实力要求，总分 10 分。 按要求完全提供以下 6 条证明得 10 分，缺一项扣 5 分，扣至 0 分为止。 (1) 产品制造厂商应具有健全的环保体系，建立有害物质的检测手段，严格管理产品采购和生产环节，禁止或控制有毒有害物质的使用。通过 QC 080000 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认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设备厂商公章或项目授权章； (2) 为实现降低能源消耗、提高能源利用率、促进国家节能减排的目标。投标产品在设计、研发、生产、过程中符合国家节能标准。产品生产厂商需通过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包括本次投标产品)，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设备厂商公章或项目授权章； (3) 投标产品制造商需具备科学、系统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能够全面保护、并系统管理知识产权，支撑企业的技术创新能力，通过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设备厂商公章或项目授权章； (4) 投标产品制造厂商应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专业的售后服务专业队伍，健全的售后服务制度和质量监测体系。通过服务体系完善程度认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设备厂商公章或项目授权章； (5) 投标产品制造厂商应具有预防潜在的威胁, 增强本项目应对灾难的能力，保证产品和服务的连续性。通过 ISO 22301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包括本次投标产品)，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设备厂商公章或项目授权章； (6) 为响应国家低碳的要求，产品厂商在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过程需采取有效减少温室气体排放措施，符合国家温室气体排放和清除的量化和报告的规范。产品生产厂商需通过 ISO 14064 温室气体核查，提供报告复印件并加盖设备厂商公章或项目授权章；	
	技术方案	供应商提供的技术方案应包含项目背景、项目概述、总体设计、安全技术体系设计、安全管理体系设计、供应商优势介绍等内容； 1、方案内容丰富、优秀得 5-3 分； 2、方案内容一般得 3-2 分； 3、方案内容差或缺项得 2-0 分	5 分
商务分部分(15 分)	企业资信	1、供应商具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风险评估一级及以上) 和信息安全服务资质(安全工程类一级及以上)，得 1 分，缺一项不得分。 2、供应商具备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应急处理服务	10 分

		三级及以上资质；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服务三级及以上资质；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三级及以上资质；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三级及以上资质，得 2 分，缺一项不得分。 3、供应商具备 CMMI5、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 CS4，得 1 分，缺一项不得分。 4、供应商具备 ISO22301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信息安全体系认证)；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 认证)，得 1 分，缺一项不得分。 5、供应商获得省级或以上网络安全应急技术支撑工作先进单位的得 2 分，须提供证明材料及员工个人先进称号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6、投标人在项目所在地（当地）设有售后服务机构（须提供房屋产权证复印件或租房合同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得 1 分, 不提供不得分。 评标依据：提供上述资质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7、供应商有在省级已建成安全运营平台案例, 且平台安全可靠，平台须具备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备案系统备案证明（ICP 备案证明）, 得 2 分。 评标依据：供应商须提供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务服务平台 ICP/IP 地址/域名信息备案管理系统中的查询结果截图证明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不提供或提供不完整不得分。	
	类似业绩	供应商提供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前承接过的网络安全类项目案例，每提供 1 个得 0.5 分，最高 5 分。 评标依据：供应商须提供案例的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的不得分。	5 分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根据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列顺序确定第一名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顺序由高到低原则确定其他候选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将被没收磋商保证金，依法追究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中小企业及监狱企业优惠办法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1	本项目是否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	☐ 是/ ☒ 否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磋商供应商须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才能认定为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 （1）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注： 联合体参与磋商响应的，以联合体中划型标准较高的一方，作为该联合体的企业划型标准。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注：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型企业提供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小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3	监狱企业的认定标准	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企业。
4	优惠办法：	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 价格扣除：按报价的<u>（94%）</u>计算评审价 中型企业： 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的，不视为中小企业。但联合协议中若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3%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包括价格因素得分的计算）。

5	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清单	(本清单附在《中小企业声明函》后，不附所报产品视为非小微企业产品) <table><tr><th colspan="5">小型或微型企业服务价格清单</th></tr><tr><td colspan="5">供应商中小企业性质（中型、小型、微型）：_____</td></tr><tr><td colspan="5">备注：如供应商为大型或中型企业，表格以下部分无需填写。 如供应商所投货物无论全部或者部分为小微企业服务，均需在表格中进行明确。</td></tr><tr><th>序号</th><th>服务名称</th><th>服务商</th><th>服务商性质(小型、微型)</th><th>报价（元）</th></tr><tr><td>1</td><td></td><td></td><td></td><td></td></tr><tr><td>2</td><td></td><td></td><td></td><td></td></tr><tr><td>3</td><td></td><td></td><td></td><td></td></tr><tr><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 colspan="4">小型或微型企业服务金额合计 A</td><td></td></tr><tr><td colspan="4">报价一览表中所有服务报价 B</td><td></td></tr><tr><td colspan="4">评审价格 C= (0.94) *A+B-A</td><td></td></tr></table>	小型或微型企业服务价格清单					供应商中小企业性质（中型、小型、微型）：_____					备注：如供应商为大型或中型企业，表格以下部分无需填写。 如供应商所投货物无论全部或者部分为小微企业服务，均需在表格中进行明确。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商	服务商性质(小型、微型)	报价（元）	1					2					3										小型或微型企业服务金额合计 A					报价一览表中所有服务报价 B					评审价格 C= (0.94) *A+B-A				
小型或微型企业服务价格清单																																																									
供应商中小企业性质（中型、小型、微型）：_____																																																									
备注：如供应商为大型或中型企业，表格以下部分无需填写。 如供应商所投货物无论全部或者部分为小微企业服务，均需在表格中进行明确。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商	服务商性质(小型、微型)	报价（元）																																																					
1																																																									
2																																																									
3																																																									
.....																																																									
小型或微型企业服务金额合计 A																																																									
报价一览表中所有服务报价 B																																																									
评审价格 C= (0.94) *A+B-A																																																									
6	证明材料	供应商参与磋商响应时须对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符合监狱企业政策的供应商参与磋商时需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7	相关风险	一、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存在下列任一情况的，磋商供应商将不被视为中小企业： 1. 磋商供应商不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标准的； 2. 响应货物全部或部分为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的； 3. 响应文件中标明的中小企业产品的制造商不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标准的； 4. 、未按本附表第 5 项要求提供合法、有效、完整资料的。 二、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后果： 供应商为取得中小企业身份而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已取得成交资格的，无论该行为是否影响成交，均取消其成交资格，磋商保证金、采购代理服务费不予退还，该供应商还应承担由此引起的其他经济、法律责任。出现此种情形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有关情况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由监管部门按有关规定对其进行相应处罚。																																																							

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节能、环境标志信息安全产品采购政策

二、节能、环境标志、信息安全产品优先采购政策

（一）节能产品按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公布的当期有效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清单》认定；环境标志产品按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公布的当期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认定；

（二）对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强制采购的品目，应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强制采购要求。

（三）采购的货物如含有节能（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除外）、环境标志的，应根据不同评标办法和合同包内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占该合同包报价总金额的比例，按下表的优惠办法，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具体的优惠条款：

评审方法	同一合同包内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占该合同报价总金额的比例	优惠办法
最低成交价法	10%（含 10%）至 50%（不含 50%）	给予每个品目单项报价 5% 的价格扣除
	50% 及以上	给予每个品目单项报价 10% 的价格扣除
综合评分法	10%（含 10%）至 50%（不含 50%）	增设附加分，分值=技术评标项标准总分的 5%
	50% 及以上	增设附加分，分值=技术评标项标准总分的 10%

如节能、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以上优惠政策。

（四）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联合发布《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 号），如采购产品属于列入《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内的强制性信息安全产品，在编制采购文件时应当载明对采购产品获得信息安全认证的具体要求，并明确要求磋商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从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三、提醒事项：

成交供应商必须凭成交通知书的原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第三章 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

一 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服务及工程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采购单位。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等义务。

2.2 “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采购活动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3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 贵州易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简称采购代理机构)。交易中心是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者，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交易中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委会成员。

2.4 “磋商响应供应商”系指购买了本磋商文件，且已经提交或准备提交响应文件的供货商、服务商或承包商。

2.5 “工程”系指磋商文件规定成交供应商须承担的土建施工、修缮、景观建设、改造，绿化工程等。

3. 合格的磋商响应供应商

3.1 凡有能力提供本磋商文件所述货物、服务及工程的，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资格要求的供应商均可能成为合格的磋商响应供应商。

磋商响应供应商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应提供以下材料：

- (1) 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财务状况报告相关材料；
-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3.2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同时其响应货物或服务也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3.3 经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信息查询，有失信信息记录且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处罚期间内的供应商不能成为合格响应供应商；经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系统查询，3年内有行贿犯罪记录的供应商将取消成交候选资格。

3.4 一个磋商响应供应商只能提交一个响应文件。如果磋商响应供应商之间存在下列互为关联关系的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包响应：

-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夫妻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 (2)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3) 均为同一家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 50% 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3.5 磋商响应供应商不得与本次磋商项下设计、编制技术规格和其他文件的公司或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包括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3.6 若接受联合体磋商，则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磋商响应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响应联合体，以一个磋商响应供应商的身份响应。

(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合格的磋商响应供应商相关规定。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磋商响应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全部特定条件，如联合体各方中没有一方符合全部特定条件的，该联合体响应无效。

(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响应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响应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磋商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响应，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响应。

以联合体形式响应的，除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其他章节或本须知其他条款另有规定或要求外，响应文件中仅加盖联合体一方公章的相关文件，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3) 项目如涉及资质要求，该部分内容应由联合体中具有该资质要求的供应商承担。联合体协议及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包含此项内容。

(4)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7 磋商代理人在同一个项目中只能接受一个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委托参加磋商响应。

3.8 磋商响应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串通响应行为并作无效响应处理：

- (1) 磋商响应供应商之间协商磋商报价等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磋商响应供应商之间约定成交供应商；
- (3) 磋商响应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磋商响应供应商放弃磋商响应或者成交；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磋商响应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磋商响应；
- (5) 磋商响应供应商之间为谋取成交或者排斥特定磋商响应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6)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7)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响应事宜；
- (8)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9)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10)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11)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12)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错、漏之处一致或雷同，且不能合理解释的；
- (13) 不同的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 (14) 由同一人或分别由几个有利害关系的人携带两个以上（含两个）磋商响应供应商的企业资料参与资格审查、领取采购资料，或代表两个以上（含两个）磋商响应供应商参加项目答疑会、

交纳或退还磋商保证金、参加磋商的；

（15）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行为。

4. 磋商费用

4.1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书面承诺其准备与参加磋商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5. 知识产权

5.1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任何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责任。因此产生的法律和经济责任由磋商响应供应商承担。

5.2 如响应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二 磋商文件

6. 磋商文件的组成

6.1 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磋商程序和合同格式及条款。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磋商公告
- （2）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
- （3）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正文部分
- （4）采购内容及要求
- （5）政府采购合同
- （6）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7. 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7.1 至磋商响应截止时间 5 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 5 日，则需延长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或依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修改磋商文件，但应当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应当立即以传真形式予以确认（如属网上采购项目，在采购公告原发布媒体及实施网上采购的网站发布更正公告，不再书面答复）。该修改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但本磋商文件第 7.2 条规定的推迟响应截止时间情形不受本条约束。

7.2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响应文件的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磋商响应截止时间，但应当至少在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该修改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磋商响应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三 响应文件的编写

8. 要求

8.1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对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响应文件可被作响应无效处理。

8.2 除非有另外的规定，磋商响应供应商应按被邀请参加响应的合同包进行报价，同时，应对所报价合同包下的所有品目号进行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可选择性的报价，每一种货物、服务、工程只能有一个报价。

9. 磋商响应文件语言及报价要求

9.1 磋商响应文件应用中文书写。响应文件中所附或所引用的原件不是中文时，应附中文译文。各种计量单位及符号应采用国际上统一使用的公制计量单位和符号。

10.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 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 磋商响应声明函
- (2) 磋商报价一览表
- (3) 技术和规格和商务偏离表
- (4) 磋商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 (5)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6) 资质声明函
- (7) 中小企业声明函
- (8) 施工组织设计

11. 磋商响应有效期

11.1 响应文件从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所规定的磋商响应截止期之日开始生效，在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11.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磋商响应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磋商响应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磋商响应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磋商保证金可按规定予以退还。磋商响应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磋商响应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有效期，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规定在报价有效期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2. 磋商保证金

12.1 磋商保证金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12.2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之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政府采购保证金专户缴交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的磋商保证金。联合体参加磋商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磋商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3 磋商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磋商活动免受磋商响应供应商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2.4 磋商保证金交纳方式及其它：

①磋商保证金以保证金应当采用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非现金形式交纳。：且应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到账，否则视为未提交磋商保证金；磋商保证金到账以到截止时间时保证金系统显示为标准，未显示到账的一律视为未提交磋商保证金）。

②若项目存在分包的，则磋商保证金应按不同的合同包号分别提交。

③磋商响应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其磋商保证金减半交纳。减半交纳磋商保证金的磋商响应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格式要求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其磋商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12.5 未按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磋商响应，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12.6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予以原额无息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12.7 在成交供应商支付所有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并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对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予以原额无息退还。

12.8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由采购代理机构上缴财政部门：

- (1) 磋商响应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后，撤回磋商响应；
- (2)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外，成交供应商未能做到按本须知规定签订合同的；
- (3) 以他人名义参与磋商响应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的；
- (4) 磋商响应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5) 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期内，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 (6) 以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7) 因本项目政府采购过程中的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的；
- (8)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9) 法律、法规、规章及本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没收磋商保证金的情形。

上述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情形给采购单位造成损失的，相关责任人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针对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供应商应在磋商文件中单独提供承诺，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确认。

12.9 保证金缴纳流程如下：

1. 线上报名获取缴纳随机码

- 登录铜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www.trizy.cn）
- 进入【业务管理】-【填写投标信息】 搜索或直接找到拟报名项目，点【操作】按钮，进入该项目报名页面。
- 进入报名页面 填写完报名信息后（带*号为必填项），点左上角【保存修改】按钮。
- 报名成功后 在该页面会生成【保证金缴纳随机码】，务必记录留存备用。该随机码一旦生成，即使修改报名信息，也不可更改。

2. 缴纳保证金

-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将投标保证金缴纳到交易中心保证金账户，打款账户必须与交易系统中登记的账户信息一致（要求从登记的基本户打款），即与【诚信库管理】-【基本信息】中的 基本户开户银行、基本户开户账号、基本账户名称保持一致。
- 不论何种渠道转款（不可用现金转账），转款备注（用途）栏唯一必填报名时生成获取的【保证金缴纳随机码】；
- 打款账户信息与中心注册不一致、备注栏为空、书写其他（XX 项目保证金之类）、随机码填写错误，均会造成保证金无法匹配进交易系统。

3. 打印回执

- 进入【业务管理】-【查询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 搜索或直接找到项目，查看【缴纳状态】，如支付成功，将显示“已缴纳保证金”。
- 点【打印保证金回执单】按钮，查看确认到账回执信息，打印留存备用。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格式

13.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用密封袋密封，投标文件正、副本密封在一个包封套内；报价一览表密封在一份包封套内，共两个包封。密封袋信封及投标文件封面均应写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人电话，封口处必须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封袋口密封处必须加盖骑缝章并注明“开标时启封”的字样。

13.2 响应文件应由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如由后者签字，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3.3 除非另有规定或许可，磋商响应使用货币为人民币。

13.4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服务、工程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货物、服务、工程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13.5 磋商文件的正本和全部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盖磋商响应供应商公章。

13.6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根据采购代理机构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为改正磋商响应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证明或加盖磋商响应供应商公章。

13.7 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字迹模糊不清的，其磋商响应将被拒绝。

13.8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磋商响应供应商公章。

13.9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将上述文件按顺序装订成册、打印页码，并编列响应文件目录、资料清单，由于装订不规范或编排顺序混乱而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漏读，该磋商响应可能被视为无效响应或承担不利的评审结果。

四 响应文件的提交

14. 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4.1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用信封密封，并标明磋商文件编号、磋商响应供应商名称、采购项目名称及“正本”或“副本”。响应文件未密封或签章即签字不全可导致其磋商被拒绝。

14.2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由此造成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的责任。

14.3 响应文件应在磋商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送达，迟到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4.4 磋商响应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磋商文件进行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4.5 磋商响应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文件。磋商响应供应商在报价截止期后修改响应文件的，其磋商响应将被拒绝。

14.6 属于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符合实质性响应要求，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属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的，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1家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五 响应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15. 磋商时间

15.1 在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规定的时间、地点磋商（如有推迟情形，以推迟后的时间、地点为准）。

15.2 磋商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磋商响应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磋商响应供应商一般应派授权代表参加磋商，并办理签到手续。

16. 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3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2人，业主代表1人，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本办法第四十八条第二款规定情形除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磋商小组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17. 响应文件的初审

对所有磋商响应供应商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议过程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有关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磋商

商响应供应商或与上诉磋商工作无关的人员。

磋商响应供应商任何试图影响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或者推荐候选人的行为，都将导致其磋商响应被拒绝，并被没收磋商保证金。

17.1 磋商小组将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提交了磋商保证金、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

17.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如果磋商响应供应商不接受按上述方法对响应文件中的算术错误进行更正，其响应将被拒绝并没收其磋商保证金。

17.3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7.3.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在对响应文件详细评估之前，磋商小组将依据磋商响应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按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所述的资格性要求对磋商响应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磋商资格。如果磋商响应供应商不具备磋商资格，不满足磋商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其磋商响应将被拒绝。

17.3.2 符合性检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磋商小组还将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符合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 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 实质性违背磋商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成交供应商合同项下的义务；(3) 不正当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响应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其响应将按照无效响应处理。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响应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1)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照本须知规定进行密封、标记的；

(2) 未按规定由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未加盖磋商响应供应商公章的；或签字人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书的；

(3) 未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4) 磋商响应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5) 响应文件内容与磋商文件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6) 磋商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

(7) 磋商响应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进行分项报价；

(8)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9) 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磋商小组决定报价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17.4 磋商响应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将给予保密，但不予退回。

17.5 磋商响应供应商资格和报价产品均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的强制性要求，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18. 磋商相应文件的澄清

18.1 对磋商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磋商响应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9. 比较与评价

19.1 磋商小组将按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所诉评审方法与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磋商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9.2 对漏（缺）报项的处理：磋商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报价总价中。但在评审时取有效磋商响应供应商该项最高报价加入漏（缺）报人的磋商响应报价进行评审。对多报及赠送项的价格评审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审价评议。

19.3 若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相应供应商应按磋商小组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可作无效报价处理。

六、成交与签订合同

20. 成交准则

20.1 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按磋商文件确定评审方法、标准，经磋商小组评审并推荐成交候选人。

21. 成交通知

21.1 磋商结束后，磋商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应自成交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贵州省政府采购网上对成交结果进行公告，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1.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采购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21.3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以原缴交方式向未成交的磋商响应供应商退还其磋商保证金（含保函）。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以原缴交方式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22. 签订合同

22.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参照本磋商文件第四章的《合同》文本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属成交供应商责任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磋商保证金，以抵偿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22.2 磋商文件、磋商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磋商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3 采购人在合同履行中，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22.4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备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且在此情况下，作为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应同意与采购人按不高于其最终报价签订采购合同。

第四章 磋商内容及要求

采购清单、技术参数及商务要求

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一、采购内容及数量

序号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规格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1	防火墙	边界防御	1、采用非 X86 架构； 2、★设备提供≥8 个千兆光口、16 个千兆电口、2 个万兆光口，≥2 个扩展槽位； 3、整机大包吞吐量≥8Gbps；最大并发连接数≥500 万；每秒新建连接数≥12 万； 4、支持高性能 IPSec、L2TP、GRE VPN 功能，支持高性能 SSL VPN 功能； 5、实现安全区域划分，访问控制列表，配置对象及策略，动态包过滤，黑名单，MAC 和 IP 绑定功能，基于 MAC 的访问控制列表，802.1q VLAN 透传等功能。支持链路负载均衡功能、服务器负载均衡功能； 6、支持静态路由、RIP v1/2、OSPF、ISIS、BGP、策略路由等； 7、★支持虚拟防火墙功能：支持虚拟防火墙的创建、启动、关闭、删除功能；可独立分配 CPU/内存等计算资源；虚拟防火墙可独立管理，独立保存配置；虚拟防火墙具备独立会话管理、NAT、路由等功能； 8、设备支持高可靠性（包含主备/主主模式）部署； 9、单台配置：配置模块化双交流电源，3 年 AV 病毒库升级服务，3 年 IPS 特征库升级。	台	2	
2	等保一体机	硬件平台	一、平台要求： 1、架构要求：软硬一体式设备； 2、提供 4 个 10/100/1000Mbps 自适应电口业务网口，提供 4 个 1000-SX/LX 标准 SFP 接口，提供 2 个管理口，内存不低于 128G，硬盘容量不低于 8T； 3、扩展槽位数量≥7 个，支持万兆扩展； 4、系统控制要求：可以实现硬件资源的均衡调度，削峰填谷，满足各组件极限平稳运行； 5、具备综合日志审计功能、漏洞扫描功能、运维审计、数据库审计、终端杀毒功能 6、可统一在管理平台对漏扫、日志审计、运维审计、数据库审计、终端杀毒等各个组件的运维数据进行集中统计展示 7、★可在管理平台进行漏扫、日志审计、运维审计、数据库审计、终端杀毒等各个组件的基础安全业务策略配置的免跳转下发	台	1	
		日志审计组件	1、综合日志审计功能要求：默认 512 日志源； 2、★支持按照日志类型进行查询，支持操作日志、审计日志、流量日志、威胁日志、主机日志等 11 大类 70 子标签进行分类；支持多条件查询，包含开始时间、结束时间、动作类型、设备名称、日志等级、用户名、源 IP、目的 IP、协议等条件进行过滤查询展示 3、支持全文检索原始日志，检索字段变色高亮；支持任意信息、任意时间进行内容查询匹配，支持可选包含/不包含匹配方式 4、支持用户自定义统计维度展示关联事件审计结果，最多同时展示 6 个维度审计结果 5、★支持自定义报表中日志统计维度、统计方式（柱状图、饼状图、折线图、表格）；支持用户自定义报表样式，可基于日志、关联事件结果生成 50 多种维度的自定义统计报告；支持报表自定义时预览，方便用户定义理想报表			

		漏洞扫描组件	1、系统需支持主机漏洞扫描、数据库漏洞扫描功能，也可通过扩展的方式支持WEB漏洞扫描功能；系统漏洞扫描：扫描目标并发数量不少于80个，扫描进程并发数量不少于150个；数据库漏洞扫描：扫描目标并发数量不少于80个，扫描进程并发数量不少于150个；支持扫描任务并发数量不少于8个最大可扫描无限个无限制范围的IP地址或域名，本次实际配置256个； 2、支持资产自动发现功能，发现存活的目标自动添加到资产列表中，便于管理员对资产的管理； 3、支持对数据库进行帐户口令认证登陆，登陆到相应的数据库中对特定应用进行深入扫描，其中主流数据库类型支持包括不局限于Oracle、Mysql、MSSQL、DB2、Informix、Sybase、达梦等7种数据库类型； 4、★支持针对多种协议进行口令猜测，系统应内置至少包括SMB、SSH、TELNET、RDP、POP3、SNMP等多种协议的用户字典与口令字典，允许用户使用自定义的用户字典与口令字典；		
		堡垒机组件	1、最大图形并发连接数不少于150，最大字符并发连接数不少于300，标准配置支持100个资产的管理能力，最大可扩容至支持200个资产管理 2、支持AD账号的自动化同步，可将未纳管的AD账号自动添加到系统中并自动赋予指定角色，无需管理员干预 3、支持用户标签视图管理，可根据自定义的筛选条件快速统计出符合条件的账户信息 4、★支持对IPv6资产进行统一管理，同时可完整记录用户对IPv6资产的运维操作行为 5、支持基于A/B角管理模式的双人复核，当用户登录到目标设备时，必须经过复核人的复核确认后才能正常操作当会话复核人发现操作存在风险，可实时暂停 6、支持密码工单管理，可通过工单申请相应资源的明文密码，审批通过后可通过邮件方式向申请人发送相应提示信息，有效期后平台会自动回收相应账号密码，并自动触发密码变更操作		
		数据库审计组件	1、SQL峰值处理能力不低于5万条/秒，默认可支持审计1个业务系统，可扩容至无限个； 2、支持对系统全集和分量（模块）的配置信息，执行备份与还原，分量信息包括：SQL模版、报表任务、事件报表过滤规则、监听配置、事件定义、对象管理、客户端信息、敏感信息、事件响应、入侵检测规则、交换机信息、用户管理、数据归档参数、日志响应、集中管理平台配置、网络配置、管理主机、引擎相关配置、数据库相关配置，备份与还原 3、★支持在IPV6环境下部署和管理，且支持在纯IPV4环境、纯IPV6环境及IPV4与IPV6混杂环境下对数据库进行审计 4、支持VXLAN环境下数据库的审计，且需支持指定源IP审计功能 5、提供力导向图，可实时查看当前数据库的连接情况，并通过对节点的点击展示更加详细的信息		
		终端杀毒组件	1、配置100节点windows server客户端数量，可扩容至1000客户端； 2、支持文件、目录和数字签名自定义白名单的方式来管理全网终端的文件 3、支持分组管理，管理员在控制台上可以按照自己的需要对所有的网络终端节点进行任意分组。支持批量建组，支持多级分组管理。根据分组，对某个组中成员进行特别管理，包括设置客户端密码、实时监控客户端配置、统一刷新客户端状态、统一发送广播、查询历史记录等。不同组可以执行不同的防（杀）病毒策略		

3	IP 地址管理	IP 地址组件	1、支持图形化 IP 地址分配；支持基于 IP 地址的网络视图，能够轻松查找子网；从子网中标记 IP 地址的使用情况，保留、已分配等。同时可标记 IP 地址类型如互联 IP、网关 IP、管理 IP、用户 IP； 2、支持 IP 地址规划，可以自定义分区域分组进行 IP 地址规划； 3、通过网络设备 SNMP R0 信息可自动分析出全网的 IP 地址情况，自动生成子网结构，IP 使用情况，IP 与交换机端口及虚接口对应关系； 4、支持任意子网划分，在地址分配时判断子网网段的可用性，如创建的子网下有在用的 IP，会有提示信息； 5、支持地址扫描，提供子网中 IP 地址的可用性状态，可以定期对 IP 地址的在线状态进行检查，避免地址冲突。IP 地址分配情况自动统计； 6、支持 IP 地址表单自定义功能，灵活自定义字段包括字符串、整型数字等类型，定义完成后可在表单中查看自定义项。同时可对自定义字段进行管理； 7、支持交换机接口级别的 IP 地址明细。系统支持通过 SNMP 手段采集 IP 地址的掩码、端口信息，用户也可以手工录入自定义的信息； 8、提供 IP 地址回收功能，对于检测到的长期不使用的 IP 地址，系统可以自动或者手动回收； 9、提供 IP 地址导入服务，将客户现有 Excel 表格记录的 IP 地址导入系统，帮助客户建立 IP 地址基线，并形成基线对比，达到可使用状态； 10、支持 IP 地址冲突检测，冲突 IP 地址信息可查询，历史告警信息汇总、首页进行趋势展示； 11、本次配置 100 个 IP 地址管理授权；	套	1	
4	运维管理平台	平台硬件	1. 支持 B/S 架构； 2. 支持对全网交换机、路由器等设备实现统一网管； 3. ★可以为不同的管理员设置不同的用户名、密码，并限制管理员的管理权限和管理范围，实现用户分权管理； 4. 支持对全网设备告警的实时监控和统一浏览；支持多种提醒方式，如告警实时提醒（告警板）、告警音响提示；支持多种转发方式，比如转 E-mail，转短信，转上级网管或其它网管等。支持告警分析，可以屏蔽重复告警、闪断告警，支持告警自动确认功能； 5. 支持设备配置集中管理：配置库包括配置文件和配置片断，配置内容可带有参数，在部署时根据设备的差异设置不同的值；配置文件可部署到设备的启动配置或者运行配置；配置片断只能部署到设备的运行配置； 6. ★支持自动发现网络中的所有网络设备，并在拓扑中显示出来，支持拓扑图自定义修改，包括设备、链路等； 7. 支持数据中心拓扑，包括机房拓扑、机架拓扑等； 8. 支持批量的设备配置备份和恢复。支持向导方式或者任务方式（周期性任务、一次性任务或立即任务）批量的备份、恢复完整的配置文件，也可以批量的下发配置片断； 9. ★支持设备与用户统一管理：支持网络管理与终端准入控制联动，如通过点击拓扑楼层接入交换机图标，可查看该设备所有接入用户帐户信息，查询在线用户列表、强制用户下线、下发消息、总在线用户数统计、不安全用户数统计等； 支持用户分权管理，操作员可以管理各自的 用户群组 和策略组，只有上级管理员才能管理全部的用户组和策略； 10. 能够对网络中可纳管设备、未知设备（无法提供设备管理权限）、未知端点、未产生流量的端点主动发现。包括但不限于交换机、路由器、防火墙、服务器、PC 终端、打印机、摄像头、配电终端、RSU 等等。（提供截图） 11. 能够自动识别接入网络所有 IP 端点，识别信息包括端点 IP、MAC、端点类型、操作系统、厂商信息，在线状态、合规状态等（提供截图）； 12. 能够发现和识别网络中的 NAT 设备（包括双网卡代理、浏览器代理、软件代	套	1	

			理等)及下挂终端。能够识别出 NAT 设备的 IP、MAC、设备类型、操作系统、厂商信息,能够识别出 NAT 下挂终端的数量及终端类型、操作系统。(提供截图) 13.能够自动识别非法私接、仿冒的设备,并实时告警,告警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大屏、短信、邮件(提供截图);同时能够主动将非法设备加入黑名单,阻断非法设备的接入(提供截图); 14.为了确保接入端点的合规,保障在网端点的安全,新的端点接入网络后,即使没有产生流量,也能够对此端点合规性进行判断,并主动对非法端点阻断; 15.为确保网络系统的稳定性和兼容性,本次采购运维管理平台须与原有网络无缝兼容和无缝对接,提供兼容原有设备承诺函并加盖原厂鲜章;本次采购运维管理平台须与态势感知平台统一品牌; 16. 本次配置 100 个设备管理授权;配置 500 个哑终端管理授权;			
5	终端准入控制	终端准入组件	1、支持用户分权管理,操作员可以管理各自的用户群组 and 策略组,只有上级管理员才能管理全部的用户组和策略; 2、一体化客户端,使用同一个客户端实现网络准入、用户认证、终端安全状态检查、桌面资产管理等所有功能,避免多个客户端带来的管理不便; 3、支持 802.1x、Portal、L2TP IPSec VPN、无线等多种网络环境的身份认证,支持基于端口的 802.1x 和基于 MAC 地址的 802.1x,可管理 HUB 或非智能交换机下的多个用户; 4、支持 exe 文件安装、AD 域登录脚本安装、静默安装、网页下载等安装方式。为启动认证的用户上网时自动重定向到安装网页,弹出 exe 安装文件或者 Java 安全插件,帮助用户下载相关安全客户端,并自动对终端用户进行病毒、补丁等安全状态的检查; 5、对于服务器或打印机、IP 话机等哑终端的接入端口可放行,自动学习网络中服务器或打印机的 IP/MAC 地址信息,允许服务器或打印机在指定的交换机接口上面认证接入网络,在非指定区域无法接入网络,非法终端通过服务器或打印机端口接入网络时,可以根据策略让其接入端口立即关闭或延时关闭,防止终端盗用打印机等端口接入网络,提高网络接入安全; 6、★用户的接入权限,可以在认证通过后下发给接入设备,由设备动态控制用户的访问权限,限制用户对内部敏感服务器和外部非法网站的访问; 7、★可以对源/目的 IP、源/目的掩码、源/目的网段等九元组进行控制,实现流量管理; 8、支持 PAP/CHAP/EAP-MD5/EAP-PEAP/EAP-TLS/WAPI 等认证协议,支持 USB Key、数字证书、LDAP 服务器、Windows 域管理器、WLAN 等方式的认证及多种方式的组合鉴别;支持 LDAP 用户; 9、★客户端可检测 IP 流量、网卡流量、广播报文流量、TCP/UDP 连接数等异常流量,并且执行隔离、下线、提醒等管理措施; 10、支持对软件进行监控、对进程进行监控、支持对服务进行监控。支持纯白软件管理,终端用户只能安装该纯白软件列表中的软件,不能安装该纯白软件列表之外的软件。支持 MD5 方式进程检查,即使修改进程名也无法逃避检查。支持配置组内关系配置,与关系表示组内配置软件、进程、服务、文件必须同时满足。支持延时检查进程; 11、桌面资产管理,支持对客户终端软硬件资产信息的编号、收集、统计、变更情况告警等,支持通过 HTTP、FTP、文件共享等方式进行软件分发,在终端用户需要帮助时可提供远程协助;在内网环境下,可以通过网络驱动过滤方式防止非法外联;	套	1	

			12、支持与包括微软防病毒软件在内的主流防病毒软件联动，支持与微软 WSUS/SCCM 协同的自动补丁管理。与微软无缝集成，当用户安全认证时，自动检查、下载、安装补丁，实现操作系统补丁自动升级，提升系统易用性； 13、为确保网络系统的稳定性和兼容性，本次采购运维管理平台须与原有网络无缝兼容和无故障对接，提供兼容原有设备承诺函并加盖原厂鲜章；本次采购终端准入控制须与态势感知平台统一品牌； 14、配置 2000 点终端准入控制授权；			
6	服务器	平台硬件	1、外形：≥2U，标配原厂导轨； 2、CPU：Intel Xeon SP 可扩展系列 CPU，实配≥2 颗 Intel 至强可扩展系列处理器 4210(2.2GHz/10 核/13.75MB/85W)CPU 或更高； 3、内存：本地提供≥24 根 DDR4 内存，最高速率 2933MT/s，支持 RDIMM 或 LRDIMM，最大容量 3.0TB，本次配置 4 个 16G DDR4 2933P 内存； 4、硬盘：配置≥8 个 2.5 寸热插拔硬盘槽位，本次配置≥2 块 2T SAS 硬盘； 5、阵列控制器：配置≥1 个 12Gbps SAS 磁盘阵列控制器，支持 Raid0/1/10/5/50/6/60。≥2GB 缓存，含掉电保护模块，支持缓存数据保护，且后备保护不受时间限制； 6、I/O 扩展：最高可扩展至≥10 个标准 PCI-e3.0 插槽，可选配置≥3 块双宽或≥8 块单宽企业级 GPU； 7、网卡：标配 1 个网卡专用插槽（不占用 PCIE 扩展槽），可选配千兆或万兆网卡。本次配置≥4 个 1G-BaseT 多功能以太网接口； 8、电源及工作温度：≥2 个 550W 铂金版热插拔冗余电源；支持 96%能效比的钛金版电源选件；支持最高 5-50° C 标准工作温度； 9、管理：配置≥1Gb 独立的远程管理控制端口，配置虚拟 KVM 功能，可实现与操作系统无关的远程对服务器的完全控制，包括远程的开机、关机、重启、更新 Firmware、虚拟软驱、虚拟光驱等操作，提供服务器健康日记、服务器控制台录屏/回放功能，能够提供电源监控，可支持动态功率封顶。	套	2	
7	集成服务	系统安全服务	根据差距报告提供系统安装、调试、培训服务，提供松桃县教育城域网、财务管理系统、松桃智慧教育平台 3 个系统安全服务。	批	1	

注：1、以上“参数要求”在招标内容中如果标注了的某一品牌并非指定,只作参考,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可以选用其他品牌,但这种替代在质量上要优于或相当于招标文件的参数要求。

2、投标供应商允许使用比“参数要求”更优的产品投标，但应如实填写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如提供虚假的技术参数，中标供应商在中标后招标人发现技术参数与投标参数不一致时，招标人有权终止供货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

3、以上“参数要求”中未明确要求提供具体规格尺寸的，投标人须根据学校的使用需求按需配置，达到正常使用要求。

第二节 商务要求

1、如设备出现故障，通过电话或传真形式，需要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在规定的时间内对设备故障定位，并拿出解决方案，最终排除故障。通过电话不能解决的故障，需要安排工程师到现场分析原因，制定方案，排除故障。

2、售后维修响应时间为 4 小时内，16 小时内维修技术人员到达现场，24 小时内解决故障，不能解决故障的情况，供应商免费提供备用机，保证工作正常运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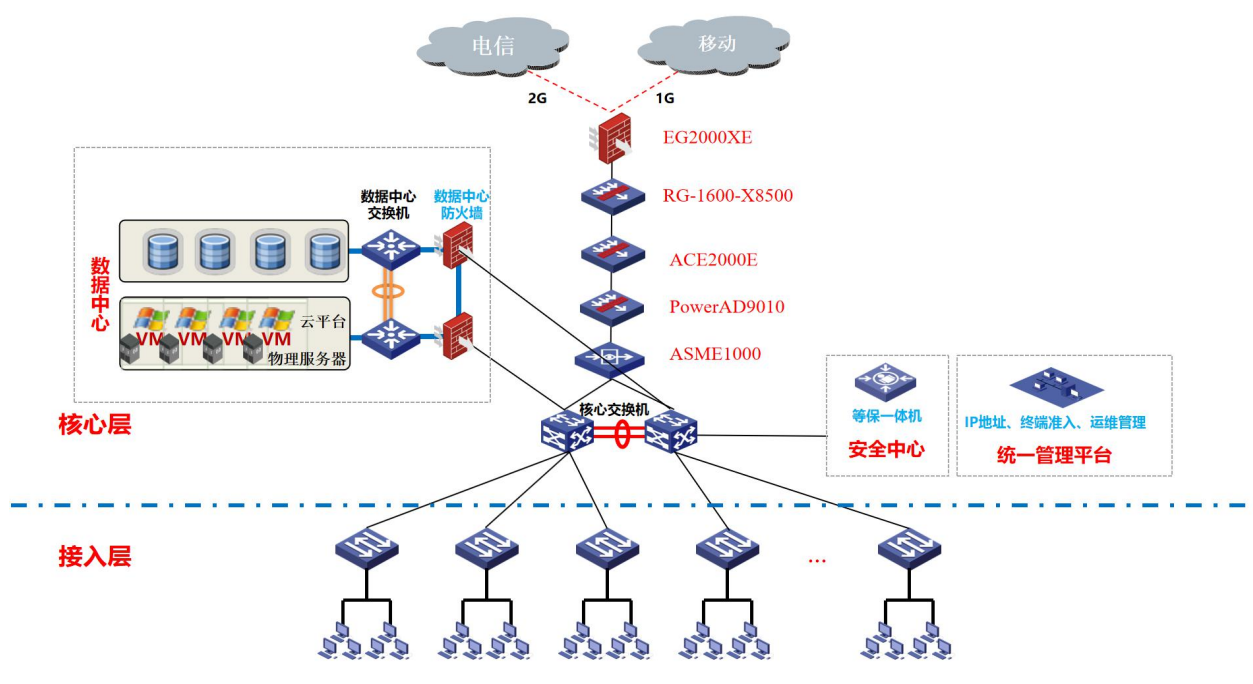
3、供应商免费提供操作人员培训，直至操作人员熟练操作设备。

4、所有电子产品提供三年免费售后服务，其他投标产品提供一年免费售后服务，终身维护。质保期在产品安装完毕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质保期满后根据情况合理收取维修费，设备配件按原价计取，易损件免费提供。

5、付款方式：项目实施完成并验收结束后一年内付项目资金的 50%，第二年付项目资金的剩余款项。

第三节 图纸附件（如有）

整体网络架构改造设计：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供签约参考）

甲方：（采购人全称）

乙方：（供应商全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地址：

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项目（招标编号： ）的 公开招标 结果，
甲方接受乙方为本项目所做的投标文件。甲乙双方同意签署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一、采购内容

.....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 元（¥ 元）人民币。

三、质量标准及验收办法

.....

四、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五、违约责任

.....

六、争议解决

.....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

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三份，由采购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报
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代理人：

授权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为参考范本，若有新增条款以采购人跟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的为准。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投标密封袋及文件封面格式

注:投标文件标明正本或副本

_____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投标单位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联 系 人:_____

联 系 电 话:_____

一 磋商响应声明函

（采购人）：

根据贵方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的采购公告，我方（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进行本项目磋商的一切事宜。并声明：

1、我方同意在本项目磋商响应文件中规定报价日起的有效期内，遵守本响应文件中承诺且在此期限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3、我方详细阅读了磋商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愿意接受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4、我方完全理解磋商报价超过公布的预算金额时，报价将被拒绝；

5、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谈判有关的任何其他数据或信息；

6、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磋商时间和日期之后，报价文件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则报价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7、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我方的法定代表人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并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 期：

二 磋商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供货期限（日历天）						
投标有效期（日历天）						
投标总价		大写： 小写：				

注： 报价一览表应另行打印一份单独用信封密封，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唱标所用。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 期：_____

三 技术规格和商务偏离表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偏离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实际情况	偏离情况 (有/无)	说明
1	商务条款				
2	技术要求				

注：1. 磋商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的技术、商务部分要求有不同时，应逐条列在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磋商供应商接受磋商文件的要求。磋商供应商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响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磋商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_

四 磋商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松桃苗族自治县教育局：

关于贵单位_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的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公告，我方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本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并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 期：_____

五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_____（委托代理人姓名）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其权限是：办理贵州龙钰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事宜。本授权书有效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签章之日起生效。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等）注册号码：

企业类型：

经营范围：

说明：1、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无需提交本证明书。

2、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须清晰可见。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务：_____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六 资质声明函

根据贵方的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并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下列资质文件,同时声明,保证所提交文件是准确的、真实的。以下资质文件的复印件需加盖鲜章装订在投标文件中。

- (1) 工商营业执照副本;
- (2) 税务登记证; (三证合一的,可不提供)
- (3) 组织机构代码证; (三证合一的,可不提供)
-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及法人代表身份证、代理人身份证;

磋商响应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磋商响应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_

七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详见《报价明细表》）。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响应的责任。

磋商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日期： 年 月 日

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第四条第项行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单位盖公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意事项：

1. 供应商在此声明函未勾选“中型、小型、微型”其中之一的，将视为非中小企业，不能享受价格扣除。

2. 供应商提供其他制造商（生产厂家）制作的货物投标，需要同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其中《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供应商公章，《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制造商公章），中小企业优惠标准以制造商企业类型为准。具有多个制造商的货物须提供相应制造商的《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提供资料不齐全的视为非中小企业。

3. 供应商提供自己制造的货物投标，则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 供应商中小企业标准：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5. 制造商中小企业标准：工业（含制造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6. 关于企业从业人员的认定，供应商应该真实填写（格式自拟）。

八 技术方案（格式自理）

供应商提供的技术方案应包含项目概述（包含项目背景、建设目标）、现状及需求分析、解决方案、运维服务等内容，方案须详细、合理、切实可行；供应商提供的项目管理方案应包含项目管理办法、项目安全保密管理、服务质量保证等内容，方案须详细、合理、切实可行。

九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现场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现场报价	我方经过与贵单位组织的磋商小组对本项目的服务质量、服务内容和报价等内容进行磋商后,现进行现场报价,愿意以(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元)的现场报价向采购人提供全部服务,且完全满足《磋商文件》在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等方面的要求。
备注	

注： 1、此表不需要装在投标文件中,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开标时现场填写并提交给评标委员会。

投标人名称(全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